

開南大學 95 年度第 2 學期 法律 學系、所、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

課程編號	T 5 1 0 T 6 1 2 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授課教師：張世宏 老師
班次	02		開課系所：國企 學系 年級班別：3 年 A 班
課程名稱(中文)		學分數	課程名稱(英文)
法律與現代生活		2	Law and Modern living
教學目標與內容	1.生活與法治教育基本理念之結合，訓練知識份子生活上基本之法律常識素養。 2.訓練同學能自主判斷生活公權或私權糾紛之對錯，對各種法律問題具備基本剖析能力。 3.配合時事自實際案例了解民法保護個人權益之範疇。		
實施方法	※講解法※實作法※討論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10%。期末測驗 30%。平時成績(上課參與討論或報告) 40%。 出席成績 20%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1. 黃源盛、法律與生活、1、東大、台北、95、1-147。 2. 陳國義、法律與生活、8、五南、台北、95、1-504。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
課程主要目的：1.介紹生活上可主張之權利義務,及如何運用之基本法規。 2.明瞭民法.商法.行政法.刑法等生活上常見法規之分野。3.配合時事或社會事件,學習自實際案例中分析了解法律規定之基本意義。 4.提供同學生活上有關通識法治教育基本理念之建立。 進度為：1.法律之基本概念 2.法與其他社會生活領域的關係 3.法律與司法現代化 4.法律之效力與適用 5.憲法與行政法 6.民法.刑法與訴訟法 7.春假 8.期中考試 9.行政法規與實例研討。10.青少年刑事法規與實例研討。11.民事法規與實例研討。 12.商事法規與實例研討。13.智慧財產權法規與實例研討。14.著作權法規與實例研討 15.經濟法規與實例研討 16.勞工法規與實例研討 17.公寓大廈法規與實例研討			
說明：			
1.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 2. 本表於 91.4.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法律系 謝祖松 主任

授課教師：張世宏

課務組
96.3.22
收文章